

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適性入學宣導

主講人：

國立曾文農工

圖書館主任 林藝芳



政策目標

珍視菁英教育

相輔相成

適性揚才
多元發展

發展多元特色

術科測驗

學科測驗

特色招生
入學

免試入學

完全免試入學

~~優先免試入學~~

一般免試入學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成就每一個孩子

3

入學方式	內涵	操作策略
免試入學	適性引導 就近入學	高中職 校校優質
特色招生	多元菁英 特色選才	高中職 特色彰顯



十二年國教入學管道總覽

12年國教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

5

身心障礙適性輔導安置	免試入學					特色招生				其他					
	學習區完全免試	校內直升	就學區免試含產特及進修學校	技優甄審	單獨招生含園區生及進修學校	甄選入學				考試分發入學	實用技能班學程	建教合作班	體育績優		未受獎補助私校單獨招生
						科學班	藝術才能班	職業類群科	體育班				獨招	甄試	

升學管道—學術傾向

普通高中

直升

北門國中
不適用

完全免試

北門國中
不適用

免試入學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

臺南區
沒有辦理

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

考試分發入學辦理學校招生名額等資訊一覽表

基北區

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英語國際特色班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資訊科學特色班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海洋科技
人才培育實驗班

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國際文憑IBDP實驗班

桃連區

桃園市立大園高級中等學校國際文憑課程IBDP專班

嘉義區

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AI科技特色班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AI科技特色班

**臺南區
沒有辦理**

升學管道—技職傾向

技術型高中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

完全免試

實用技能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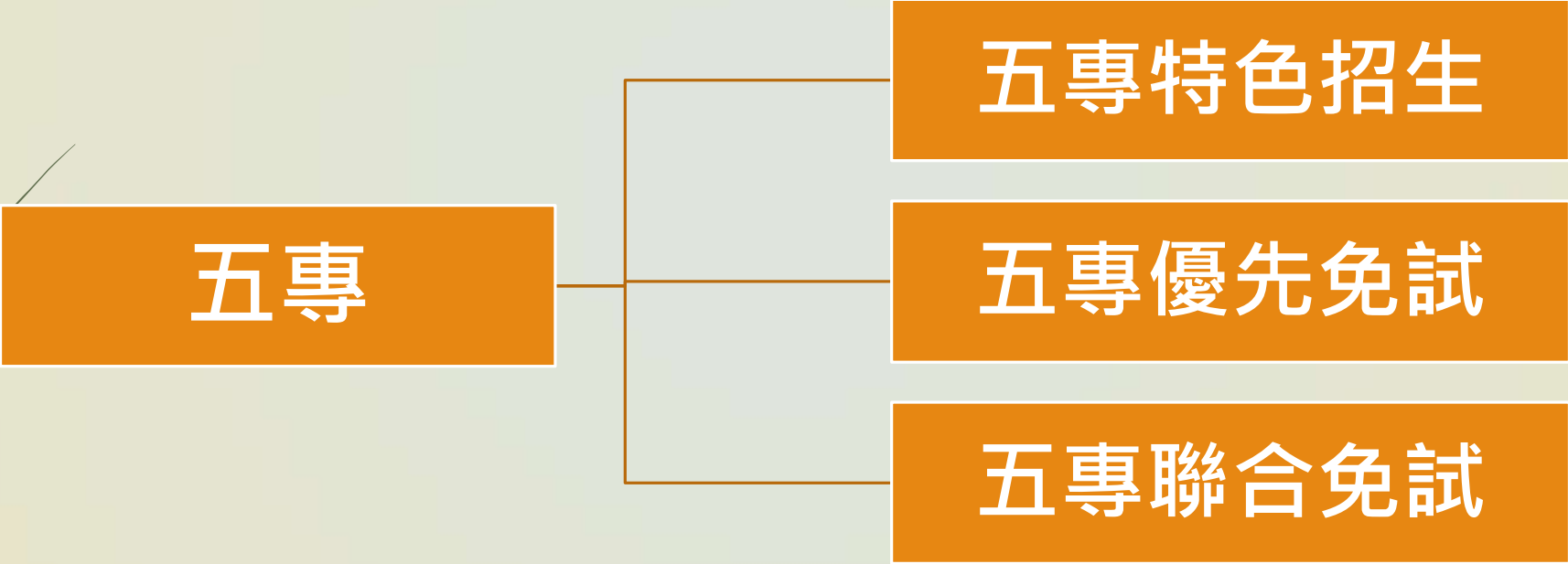
技優甄審

免試入學

曾文農工
北門農工
慈幼高工
南英商工
長榮女中
亞洲餐旅

升學管道—技職傾向

五專



```
graph LR; A[五專] --- B[五專特色招生]; A --- C[五專優先免試]; A --- D[五專聯合免試];
```

五專特色招生

五專優先免試

五專聯合免試

臺南區高中職多元入學重要日程表

10

1. 藝術才能班
2. 專業群科
3. 體育班

術科測驗

1. 藝術才能班、專業群科、體育班、科學班
2. 可跨區報考
3. 需先術科測驗

特色招生
(甄選入學)

7月放榜 報到

報到

3月

5月中旬

6月

7月

4、5月

直升

科學班

特色招生
(甄選入學)

教育會考

免試入學

臺南區高中職

特色招生
(考試分發)

1. 可跨區報考
2. 參加學科測驗

免試續招
(7月中下旬)

完全免試

(111學年度臺南區未辦理)



臺南區免試入學

(一)免試入學就學區規劃-1

■高中高職：

1. 免試入學：

(1)15個高中高職免試入學就學區：規劃以兼顧學生選校、學校招生、地方生活圈概念及符應主管機關權責。

單一縣市	臺南市 、高雄市、彰化縣、雲林縣、屏東縣、臺東縣、花蓮縣、宜蘭縣、澎湖縣、金門縣
跨縣市	桃園區（桃園縣、連江縣）、嘉義區（嘉義縣、嘉義市）、竹苗區（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中投區（臺中市、南投縣）、基北區（新北市、臺北市、基隆市）

(2)共同就學區：

位處免試就學區**交界**之學校，得由**兩個以上縣(市)**主管機關協調規劃共同就學及招生之範圍，**如北臺南與嘉義，南臺南與高雄。**



北臺南區 VS 嘉義區

就學區

共同就學區

本區國中他區高級中等學校

後壁區、白河區

嘉義市東區、西區

臺南區

後壁區、白河區、**北門區**、
學甲區、鹽水區、新營區、柳營區、
東山區、玉井區、楠西區嘉義縣東石鄉、朴子市、布袋鎮、
義竹鄉、鹿草鄉、水上鄉、中埔鄉、
大埔鄉楠西區、南化區、玉井區、左鎮區、
新化區、龍崎區、永康區、歸仁區、
關廟區、安南區、仁德區、安平區、
北區、中西區、東區、南區高雄市甲仙區、杉林區、內門區、
旗山區、田寮區、阿蓮區、湖內區、
路竹區、茄萣區、永安區、岡山區

(一)免試入學就學區規劃-2

2. 特色招生：

得跨就學區選一區參加

(簡單來說，全國可選一區報名)。

五專：

學校分散且類科屬性特殊。

(1)五專優免→採全國一區

(2)五專聯免→採北、中、南三區

(二)特殊情形變更學區申請

17

111年5月2日至111年5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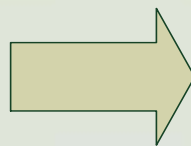
一、變更就學區申請原因與應準備證明文件

需變更就學區的同
學，務必
向註冊組
詢問申請
日期及應
備資料

申請原因	應繳證明文件
學生就讀或畢業國中學籍所在之免試就學區，未設置學生適性選擇的高中職課程群別或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者。	無， <u>但申請獲核准後，應以所填寫之科別或群別作為第一志願序</u>
學生因搬家遷徙者	戶口名簿影本、或房屋所有權證明、或租屋證明、或足以證明其搬家遷徙至所申請變更之就學區之居住相關文件。
學生在國中階段跨區就學，但未遷移戶籍，並計畫返回原戶籍所在地就讀高中職者	戶口名簿影本
其他經核定的特殊因素 1. 父母工作地遷徙 2. 依親(包括父母離異改依其中另一方、改依二親等之直系親屬、或其他旁系之親屬等) 3. 家庭特殊境遇 4. 其他特殊因素	1. 父親或母親之在職證明，並足以證明其工作地點為所申請變更之就學區(第一款)。 2. 戶口名簿影本、監護人同意書(第二款)。 3. 提出相關證明文件(第三款、第四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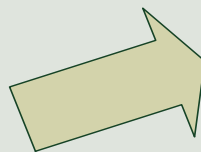
(三)免試入學作業程序

登記人數 $\leq$ 招生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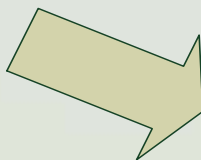


全部錄取

登記人數 $>$ 招生人數



1. 高中職各校保障有學生提出申請之國中，每校1名額。



2. 剩餘名額進行超額比序。

須就讀該校滿2學年以上，才有保障名額資格

比序項目		積分換算					最高分數	備註
1.志願序	志願序	第1志願序學校 12分	第2志願序學校 11分	第3志願序學校 10分	第4志願序學校 9分	第5志願序學校 8分	12分	學生參考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之生涯發展規劃書，選填志願。 1. 每一志願序至多可選填3校為一群組，其志願序積分相同。 2. 同一志願序學校如有多科別，選填時視為同一志願序，其志願序積分相同。 3. 同一學校第2次選填，視為不同志願序。 4. 第6志願序(含)後志願選填以單科為單位，以7分計。
2.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成績	國際第一名 10分	國際第二名 9分	國際第三名 8分	國際第四至八名7分		最高採計50分	1. 限國中階段(七上至九上五學期)獲得之成績始採計。 2. 競賽項目：科學展覽、各學科能力競賽、語文類競賽、藝能類競賽、運動類競賽。 3. 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擇優計分一次。 4. 本項最高10分。
		全國第一名 7分	全國第二名 6分	全國第三名 5分	全國第四至八名4分			
		縣市第一名4分	縣市第二名 3分	縣市第三名 2分	縣市第四至八名1分			
	獎勵紀錄							
	服務學習							
	社團參與							
	體適能							
	語言認證							
3.就近入學		符合10分		不符0分		10分		
4.國中教育會考		會考分數五科加上寫作測驗總積分為36分，每一科A++(7分)、A+(6分)、A(5分)、B++(4分)、B+(3分)、B(2分)、C(1分)。寫作測驗6級分1分、5級分0.8分、4級分0.6分、3級分0.4分、2級分0.2分、1級分0.1分、0級分0分。					36分	
參考總分							108	

(五) 免試入學同分比序

經濟弱勢(低收入戶)
學生優先錄取

(1)總積分

(2)志願序

(3)多元學習表現總積分

(4)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

(5)會考加註標示(含總標示及國英數自社分科標示)

(6)志願序內之學校序及科別序

(五)免試入學同分比序-2

次序	項目	最高分數
1	總積分	108分
	經濟弱勢(低收入戶)	
2	志願序	12分
3	多元學習表現總分	50分
4	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	36分
5	會考加註標示	總標示、 分科標示 (國英數自社)
6	志願序內之學校序(科別序)	1-1 > 1-2 > 2-1 > 2-2

(六)超額比序-志願序1 (12分)

第一志願序 學校	第二志願序 學校	第三志願序 學校	第四志願序 學校	第五志願序 學校	其他志願序 學校
12	11	10	9	8	7

1. 每一志願序至多可選填3校為一群組，其志願序積分相同。
2. 同一志願序如有多科別，選填時視為同一志願序，其志願序分數相同。
3. 同一學校第二次選填，視為不同志願序。
4. 第6志願序後(含第6志願)志願選填以單科為單位，以7分計。

(六)超額比序-志願序2 範例

志願序	第1志願序學校			第2志願序學校			第3志願序學校		
志願序積分	12分			11分			10分		
志願序學校名	高中甲	高職甲	高職乙	高職丙	高中乙	高職丁	高職戊	高職己	高職庚
錄取序號 1	普通科	高職甲 科別1	高職乙 科別1	高職丙 科別1	普通科	高職丁 科別1	高職戊 科別1	高職己 科別1	高職庚 科別1
錄取序號 2		高職甲 科別2	高職乙 科別2	高職丙 科別2	綜合高中	高職丁 科別2	高職戊 科別2	高職己 科別2	高職庚 科別2
錄取序號 3		高職甲 科別3		高職丙 科別3		高職丁 科別3	高職戊 科別3		高職庚 科別3
錄取序號 4		高職甲 科別4					高職戊 科別4		高職庚 科別4
錄取序號 5		高職甲 科別5					高職戊 科別5		高職庚 科別5

(六)超額比序-志願序3 範例

志願序	第4志願序學校			第5志願序學校			第6志願序	第7志願序	第8志願序
志願序積分	9分			8分			7分		
志願序學校名	高中丁	高中戊	高中己	高職辛	高職壬	高職癸	高職丁 科別4	高中庚 普通科	高職壬 科別4
錄取序號 1	普通科	普通科	普通科	高職辛 科別1	高職壬 科別1	高職癸 科別1			
錄取序號 2				高職辛 科別2	高職壬 科別2	高職癸 科別2			
錄取序號 3				高職辛 科別3	高職壬 科別3	高職癸 科別3			
錄取序號 4									
錄取序號 5									

選填志願系統畫面示例

同一所學校第 2 次選填，
視為不同志願序。

學校序	刪除	移動	學校名稱	總積分	科組序	學校科組	移動	刪除	
1		 	110308 南大附中	20 	1	101  普通科	 		
學校序	刪除	移動	學校名稱	總積分	科組序	學校科組	移動	刪除	
2		 	213303 南寧高中	20 	1	101  普通科	 		
志願序	學校序	刪除	移動	學校名稱	總積分	科組序	學校科組	移動	刪除
1	3		 	110312 新營高中	20 	1	101  普通科	 	
						2	401  商業經營科	 	
						3	404  資料處理科	 	
						4	419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校第 2 次選填，
志願序。

志願序	學校序	刪除	移動	學校名稱	總積分	科組序	學校科組	移動	刪除
2	1		 	110308 南大附中	19 	1	109  綜合高中	 	

選填志願系統畫面示例

志願序	學校序	刪除	移動	學校名稱	總積分	科組序	學校科組	移動	刪除
1	1		▲ ▼	110308 南大附中	20	1	101 普通科	▲ ▼	
2	1		▲ ▼	110308 南大附中	19	1	109 綜合高中	▲ ▼	
3	1		▲ ▼	110409 臺南高工	18	1	301 機械科	▲ ▼	
4	1		▲ ▼					▲ ▼	
5	1		▲ ▼					▲ ▼	
6				210309 家齊高中 408 餐飲管理科	15			▲ ▼	
7				210408 臺南高商 401 商業經營科	15			▲ ▼	

第 6 志願序後(含第 6 志願)志願選填以單科為單位，以7分計

(七)選填志願注意事項1

- 分發以學生選填志願順序為優先考量。採從上而下的方式(由科別1、科別2、科別3...)來進行分發。

志願序	學校序	刪除	移動	學校名稱	總積分	科組序	學校科組	移動	刪除	
1	1			110308 南大附中	20	1	101 普通科			
2	1			110308 南大附中	19	1	109 綜合高中			
3	1			110409 臺南高工	18	1	301 機械科			
4	1			110405 曾文家商	17	1	109 綜合高中			
5	1			110302 新豐高中	16	1	109 綜合高中			
志願序	學校科組						總積分	移動	快速移動志願序 (目標流水號)	刪除
6	210309 家齊高中 408 餐飲管理科						15		GO	
7	210408 臺南高商 401 商業經營科						15		GO	

(七)選填志願注意事項2

- **保障名額**，係指同一所國中選填該高中職校為第一志願，其申請者中分數最高者。
- 當高中職核定招生名額小於所應保障之名額時，各保障名額依超額比序同分比序順序比較之。經比序仍超額時，超額之部分不列入保障名額，與其他學生共同參加第一階段免試入學分發。

(七)選填志願注意事項3(轉學生)

- 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110年9月16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101131019號函。畢業前於原校就讀滿2學年以上者，始取得保障名額資格。
- 針對111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如為轉學生，最遲應於109年7月31日前(含7月31日當天)完成轉學程序，並於新轉入學校就讀至畢業，始符合「畢業前於原校就讀滿2學年以上者」之定義，而具有保障名額資格。

(七)選填志願注意事項4

- ➡ 第一次學生上網選填志願模擬：
1/06(四)上午9時-1/09(日)下午5時前。(已完成)
- ➡ 第二次學生上網選填志願模擬：
4/07(四)上午9時-4/10(日)下午5時前。
- ➡ 正式志願選填日：
6/23(四)上午9時-6/26(日)下午5時前。
- ➡ 模擬及正式選填志願，學生可在家選填。若學生家中無法進行電腦選填志願者，請學校協助安排電腦教室供學生志願選填。

逾時不候
哭也沒用

(七)選填志願注意事項5

- ▶ 考量自我性向、興趣、家庭因素和科系未來發展(就業)
- ▶ 依據自己分數，擬定理想、現實、保險志願來進行選填，志願數不宜太少，避免有高分落榜的狀況
- ▶ 參考超額比序項目、個別序位區間，慎填志願序(第四校會降一分)

「多元學習表現」

多元學習表現比序項目	積分	備註
競賽分數	10	最高採計 50分 (50/70)
獎勵紀錄	15	
服務學習	15	
社團參與	15	
體適能	10	
語言認證	5	

(八)多元學習-競賽成績1(10分)

- ▶ 分為國際性、全國性、縣市性(以競賽採計一覽表為主)
- ▶ 團體賽分數折半計算。
- ▶ 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擇優計分一次
- ▶ 由免試入學委員會進行競賽積分審查。
- ▶ 競賽項目：科展、學科能力競賽、語文、藝能類、運動類競賽

(九)多元學習-競賽成績2(正向表列)

- ▶ 全國性、國際性競賽
- ▶ 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超額比序區域性縣市性競賽採計一覽表
- ▶ 全國運動會選拔賽採計競賽項目表
- ▶ 全民運動會選拔賽採計競賽項目表
- ▶ 變更免試就學區學生、轉學生，以及本區至他區比賽並獲獎之學生其競賽成績採計須依本市正向表列項目，所獲獎之競賽，其名稱與正向表列相符者始予採計分數

(九)多元學習-競賽成績3

- ✚ 競賽成績、語言認證由學生上網先行登錄獎狀及相關資料。
- ✚ 再由學校將申請表及獎狀及相關資料送件至免試入學委員會審核後，由委員會直接將分數輸入系統中。
- ✚ 競賽成績、獎勵紀錄、社團參與及服務學習、語言認證等項，不得因同一事由重複採計加。
- ✚ 科學展覽、各學科能力競賽、語文類競賽、藝能類競賽、運動類競賽

(九)多元學習-競賽成績3

➡ 競賽成績(連同語言認證)學生網路填報：

➡ 111年2月25日(五)至111年3月3日
(四)下午五時

有就送！！

➡ 競賽成績(連同語言認證)審查資料送件：

➡ 111年3月9日(三)至111年3月10日(四)

(九)多元學習-獎勵紀錄(15分)

- 功過相抵後，無懲處紀錄者給予基本分3分。
- 嘉獎0.5分、小功1.5分、大功4.5分。
- 警告-0.5分、小過-1.5分、大過-4.5分。
- 獎懲紀錄之「銷過」日期，採計至111年2月10日止。

3分

12分

功過相抵後，
無懲處紀錄者

至少24次嘉獎

(九)多元學習-社團參與(15分)

- ➡ 每學期滿16小時(節)以上，並經教師評核通過者給3分。
- ➡ 技藝課程亦列為社團採計。

※因應疫情三級警戒調整注意事項

- ✚ 109學年度第2學期社團參與分數之採計以滿10小時(節)，並經教師評核通過者計3分。

(九)多元學習-服務學習1(15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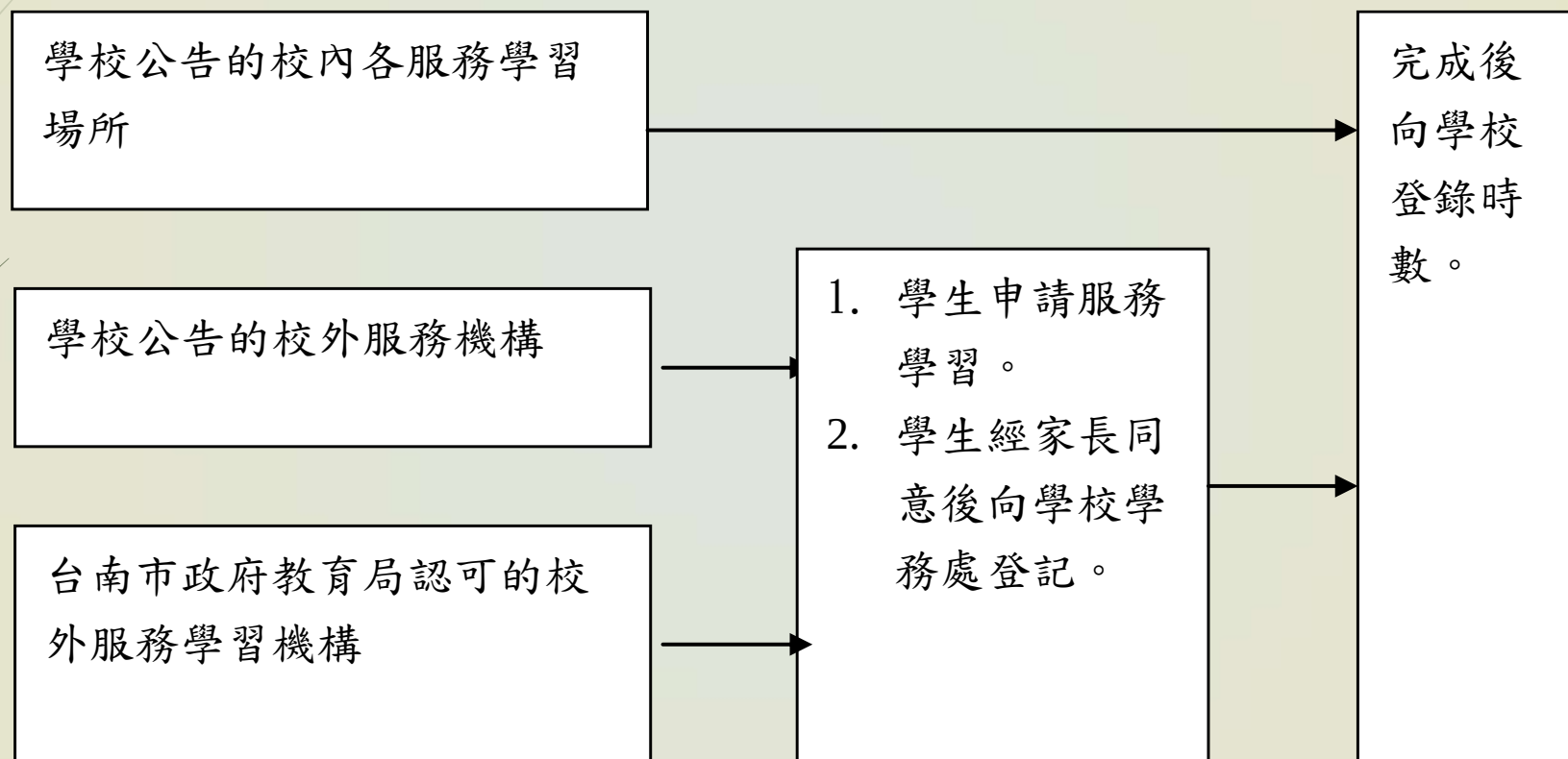
- ➡ 總時數以50小時計，每小時0.3分。
- ➡ 分成三類：校內服務、學校與校外機構合作、校外服務(教育局之服務學習機構一覽表：

<http://163.26.134.3/12service/12service.aspx>

- ➡ 校外服務學習需事先經家長同意後，向學校申請登記參加後，始得採計。
- ➡ 重考生的部分(依推動小組決議)

(九)多元學習-服務學習2

▶ 學生申請服務學習示意圖



非上述服務學習機構之單位，請向教育局或學校申請列入市級或學校校外服務學習機構一覽表。

※因應疫情三級警戒調整注意事項

- 因應全國實施疫情警戒第三級時間延長，為降低群聚感染之風險而停課，影響本市**111及112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之學生**多元學習表現「社團參與」與「服務學習」項目。
- 111-112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入學年度之服務學習時數將扣除20小時。**(滿分15分，計30小時)**。
- 服務學習分數計算：**調整**以**每小時0.5分**計。

(九)多元學習-體適能(10分)

四項均未達門檻	任兩項達門檻	兩項達50	兩項達75	兩項達85
4	6	8	9	10

► 以個人完成四項檢測為原則，經醫院、學校或檢測站認定無法完成檢測者，得擇項檢測，按照計分標準予以計分。

► 身心障礙、重大傷病、體弱學生、學校專責小組認定不宜檢測之學生，以6分計。

(九)多元學習-體適能(10分)

- 依據110年11月1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101317399號函：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第玖點第四款修正文字為：「採學校依教育部體適能檢測標準檢測之證明或至合格體適能檢測站檢測之證明，其同學年度之檢測成績擇一採計，檢測成績依教育部體適能網站所記載之成績為準。」
- 適用於自111學年度起入學高級中等學校之學生。

(十)多元學習-語言認證(5分)

- ▶ 語言認證原則採計「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以及「英語」，認證項目以正向表列採計內容為主。
- ▶ 語言認證目的為鼓勵自我精進，為收鼓勵之效，「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獲**基礎級以上**者均採計 5 分；「**英語**」採計標準參照**CEF架構相當A2級以上**者，採計 5 分。
- ▶ 國中學生於報名該學年度免試入學，其提出之認證資料如**非國中教育階段取得者**，亦予採計 5 分。

(十)多元學習-語言認證(5分)(正向表列)

- 閩南語採計項目：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小學生臺語認證、全民臺語認證（專業版）。
- 客家語採計項目：客語能力認證考試。
- 原住民族語採計項目：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
- 英語採計項目：全民英檢(GEPT)、托福Junior測驗(TOEFL Junior)、托福紙筆型態測驗(TOEFL ITP)、托福網路型態測驗(TOEFL iBT)、多益測驗(TOEIC)、劍橋國際英語認證(Cambridge Main Suite)、外語能力測驗(FLPT)、雅思國際英語測驗(IELTS)

多元學習表現 分數計算

比序項目	積分	備註
競賽成績	10	50/70 總分70分 最高取50分
獎勵紀錄	15	
服務學習	15	
社團參與	15	
體適能	10	
語言認證	5	

(十一)就近入學(以北門區為例)

48

就近入學區
得10分

國立白河商工、國立後壁高中、國立新營高中、
國立新營高工、國立曾文家商、**國立曾文農工**、
國立北門高中、國立北門農工、

全區型學校：

臺南一中、臺南女中、臺南二中、家齊高中、
南科實中、臺南高工、臺南高商、臺南海事

私立高中職：所有私立高中、所有私立高職

非就近入學
得0分

國立玉井工商、國立善化高中、國立新化高中
國立新化高工、國立南大附中、國立新豐高中
市立土城高中、市立大灣高中、市立永仁高中、
市立南寧高中、

(十二)國中教育會考

- ✚ 會考題目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命題，重於融會貫通的基本題型。
- ✚ 採標準參照，分為精熟、基礎、待加強共3個等級，不僅較易達到，也不用分分計較。
- ✚ 此項分數於放榜後，由免試入學委員會直接將會考成績轉入免試入學作業系統。
- ✚ 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於108學年度實施，111年為新課綱第一次教育會考。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各科等級表現描述與參考試題本公告：

<https://cap.rcpet.edu.tw/PressRelease10808.html>

(十二)國中教育會考

教育會考加註標記

精熟			基礎			待加強
A++	A+	A	B++	B+	B	C
25%	25%	50%	25%	25%	50%	100%

主要是針對在競爭激烈的高中，以及招生名額少的高職類科

教育會考-臺南區採計方式

等級	精熟			基礎			待加強
等級	A			B			C
標註	A++	A+	A	B++	B+	B	C
分數	7	6	5	4	3	2	1
作文級分	6	5	4	3	2	1	0
積分	1	0.8	0.6	0.4	0.2	0.1	0

會考積分換算
(最高36分)

教育會考-臺南區採計方式(範例)

科目	國	英	數	自	社	寫作	會考總積分
等級	A++	A++	A++	A++	A++	6級分	
分數	7	7	7	7	7	1	36
等級	A++	A+	A	B++	C	5級分	
分數	7	6	5	4	1	0.8	23.8

會考積分換算
(最高36分)

(十二)國中教育會考

考試科目、時間及題數

考試科目	題型	題數	考試時間
國 文	4選1	38～46題	70分鐘
英 語	4選1（閱讀）	40～45題	60分鐘
	3選1（聽力）	20～30題	25分鐘
數 學	4選1	23～28題	80分鐘
	非選擇題	2題	
社 會	4選1	50～60題	70分鐘
自 然	4選1	45～55題	70分鐘
寫作測驗	引導寫作	1題	50分鐘

(十二)國中教育會考

111年5月21日（六）		111年5月22日（日）	
🔔08:20- 08:30	考試說明	🔔08:20- 08:30	考試說明
🔔08:30-🔔09:40	社 會	🔔08:30-🔔09:40	自 然
09:40- 10:20	休息	09:40- 10:20	休息
🔔10:20- 10:30	考試說明	🔔10:20- 10:30	考試說明
🔔10:30-🔔11:50	數 學	🔔10:30-🔔11:30	英語（閱讀）
11:50- 13:40	午休	11:30- 12:00	休息
🔔13:40- 13:50	考試說明	🔔12:00- 12:05	考試說明
🔔13:50-🔔15:00	國 文	🔔12:05-🔔12:30	英語（聽力）
15:00- 15:40	休息		
🔔15:40- 15:50	考試說明		
🔔15:50-🔔16:40	寫作測驗		

(十二)國中教育會考

教育會考

時間：111年5月21、22日(六、日)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學生都必須參加會考

成績公告

時間：111年6月10日(五)

志願選填

時間：**111年6月23-26日**

沒有填
沒有學校！

應屆、非應屆學生都必須上網選填

教育會考成績的計算

► 成績處理方式

- 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各分為3個等級
 - 精熟(A)、基礎(B)、待加強(C)
 - 「精熟」：精通熟習該科目國中階段所學習的知識與能力
 - 「基礎」：具備該科目國中階段之基本學力
 - 「待加強」：尚未具備該科目國中教育階段之基本學力
- 精熟等級及基礎等級再加上標示
 - A++(精熟等級前25%)、A+(精熟等級前26%~50%)
 - B++(基礎等級前25%)、B+(基礎等級前26%~50%)
- 寫作測驗分為六個等級

► 考試違規之處理

- 採違規記點方式，並於免試入學比序時，**扣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之百分之一。**

英語科整體能力等級如何計算？

◆加權比重：聽力占20%，閱讀占80%

$$\text{加權分數} = \frac{\text{聽力答對題數}}{\text{聽力總題數}} \times 20 + \frac{\text{閱讀答對題數}}{\text{閱讀總題數}} \times 80$$

*若某考生聽力答對題數為20題，閱讀答對題數32題

$$\text{加權分數} = \frac{20}{21} \times 20 + \frac{32}{41} \times 80 = 81.49$$

- 是精熟、基礎還是待加強？
- 如果是精熟或基礎，又是哪個標示？

會考英語科三等級四標示

等級	標示	英語科加權分數	
精熟	A++	90.24-100.00	98.05-100.00
	A+		95.15-98.04
	A		90.24-95.14
基礎	B++	39.70-87.62	81.49-90.23
	B+		68.83-81.48
	B		39.70-68.82
待加強	C	0.00-39.69	

81.49分
是B++

數學科整體能力等級如何計算？

◆加權比重：選擇題佔85%，非選擇題佔15%

$$\text{加權分數} = \frac{\text{選擇題答對題數}}{\text{選擇題總題數}} \times 85 + \frac{\text{非選擇題得分}}{\text{非選擇題總分}} \times 15$$

*若某考生選擇題答對題數為13題，非選擇題得分6分

$$\text{加權分數} = \frac{13}{26} \times 85 + \frac{6}{6} \times 15 = 57.50$$

會考數學科三等級四標示

等級	標示	數學科加權分數	
精熟	A++	79.42-100.00	94.23-100.00
	A+		88.46-94.22
	A		79.42-88.45
基礎	B++	39.42-79.41	69.62-79.41
	B+		59.81-68.61
	B		39.42-59.80
待加強	C	0.00-39.41	

57.50分
是B

110年教育會考各科標準設定結果

國文、社會與自然等級加標示與答對題數對照表

		國文		社會		自然	
精熟	A++	42-48	46-48	54-63	59-63	48-54	52-54
	A+		44-45		57-58		51
	A		42-43		54-56		48-50
基礎	B++	20-41	37-41	25-53	46-53	20-47	40-47
	B+		32-36		38-45		33-39
	B		20-31		25-37		20-32
待加強	C	0-19		0-24		0-19	

1. 110年國中教育會考英語（閱讀）與英語（聽力）答對題數對應等級對照表

閱讀		聽力	
等級	答對題數	等級	答對題數
精熟	36-41	基礎	13-21
基礎	14-35		
待加強	0-13	待加強	0-12

1. 110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等級加標示與加權分數對照表

等級	標示	加權分數	
精熟	A++	79.42-100.00	94.23-100.00
	A+		88.46-94.22
	A		79.42-88.45
基礎	B++	39.42-79.41	69.62-79.41
	B+		59.81-69.61
	B		39.42-59.80
待加強	C	0.00-39.41	

數學科非選擇題 評分說明

數學非選擇題評量的能力

- ◆ 評量學生運用數學知識解題，並表達其解題思維過程與說明理由的能力。
- ◆ 評分規準：
 - 評閱學生解題過程中擬定「策略」的適切性，及過程「表達」的合理、完整性。
 - 「策略」是指學生察覺題目條件要素，將題目轉化成數學問題並擬定解題方法。
 - 「表達」是指解題過程的呈現與步驟間合理性的說明。

評分規準

分數	評分規準
3	策略適切，表達合理、完整。
2	1. 策略適切，表達雖合理，大致完整，但出現計算錯誤。 2. 策略適切，表達合理，大致完整，但沒有顯示部分步驟間的合理性。
1	1. 策略適切，表達雖大致合理，但出現錯誤的引用。 2. 策略方向正確，但缺乏嚴謹性，不足以解決題目問題。 3. 策略方向正確，但未能完全將題目轉化成數學問題。
0	策略模糊不清；解題過程空白或與題目無關。

評分指引

- ◆ 評分規準為數學非選試題評分的架構。
- ◆ 每一試題依據評分規準及該題評量目標，訂定**評分指引**，再進行進行閱卷。
- ◆ 評分指引由20幾位核心委員依據評分規準及試題評量目標共同討論訂定。

評分品質的控管

- ◆ 閱卷委員的訓練
- ◆ 評分機制
- ◆ (線上)閱卷流程

閱卷委員的訓練

◆ 核心委員—每年進行多次培訓會議

- 增加閱卷共識
- 熟練訂定評分指引

◆ 評閱委員—每年兩次培訓會議

- 了解如何依據評分指引評分
- 了解閱卷共識
- 從培訓過程中篩選合適的評閱委員

評分機制

- ◆ 每份試卷皆由兩位評閱委員進行閱卷，當兩閱分數不一致時，則由第三位委員進行複閱。
- ◆ 複閱分數與其中一位初閱分數相同時，則以複閱分數作為最後得分。
- ◆ 複閱分數若與前兩閱分數不一致時，則為疑問卷，由核心小組開會討論決定最後得分。

臺南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制度

總積分相同，低收入戶子女優先錄取，之後再依下列1-2-3-4-5順序進行同分比序

1

總積分
108分

2

志願序
12分

3

多元學習表現
50分

4

會考總積分
36分(35分+1分)

5

會考標註
(同分比序時才使用)

志願序內之
學校序
科別序

志願序12分

競賽成績
10分

獎勵記錄
15分

服務學習
15分

社團參與
15分

體適能
10分

語言認證
5分

多元
學習
表現

最高
採計
50分

競賽成績
10分

獎勵記錄
15分

服務學習
15分

社團參與
15分

體適能
10分

語言認證
5分

多元
學習
表現

最高
採計
50分

會考
考
科

A++ 7分

A+ 6分

A 5分

B++ 4分

B+ 3分

B 2分

C 1分

寫作
測
驗

6級分 1分

5級分 0.8分

4級分 0.6分

3級分 0.4分

2級分 0.2分

1級分 0.1分

0級分 0分

國中教育會考加註標示比序方式如次：

(一)同為會考精熟級(1>2>3>.....>15)：

- 1.五科 A++
- 2.四科 A++ 一科 A+
- 3.四科 A++
- 4.三科 A++ 二科 A+
- 5.三科 A++ 一科 A+
- 6.三科 A++
- 7.二科 A++ 三科 A+
- 8.二科 A++ 二科 A+
- 9.二科 A++ 一科 A+
- 10.二科 A++
- 11.一科 A++ 四科 A+
- 12.一科 A++ 三科 A+
- 13.一科 A++ 二科 A+
- 14.一科 A++ 一科 A+
- 15.一科 A++

(二)同為會考基礎級(1>2>3>.....>15)：

- 1.五科 B++
- 2.四科 B++ 一科 B+
- 3.四科 B++
- 4.三科 B++ 二科 B+
- 5.三科 B++ 一科 B+
- 6.三科 B++
- 7.二科 B++ 三科 B+
- 8.二科 B++ 二科 B+
- 9.二科 B++ 一科 B+
- 10.二科 B++
- 11.一科 B++ 四科 B+
- 12.一科 B++ 三科 B+
- 13.一科 B++ 二科 B+
- 14.一科 B++ 一科 B+
- 15.一科 B++

(三)若為部分科目精熟級、部分科目基礎級：

- 1.仍依前開比序順序進行比序。
- 2.A++> A+>A> B++> B+> B> C

(四)先比上述之總標示，再比分科標示：

- 1.依照國、英、數、自、社順序進行分科標示比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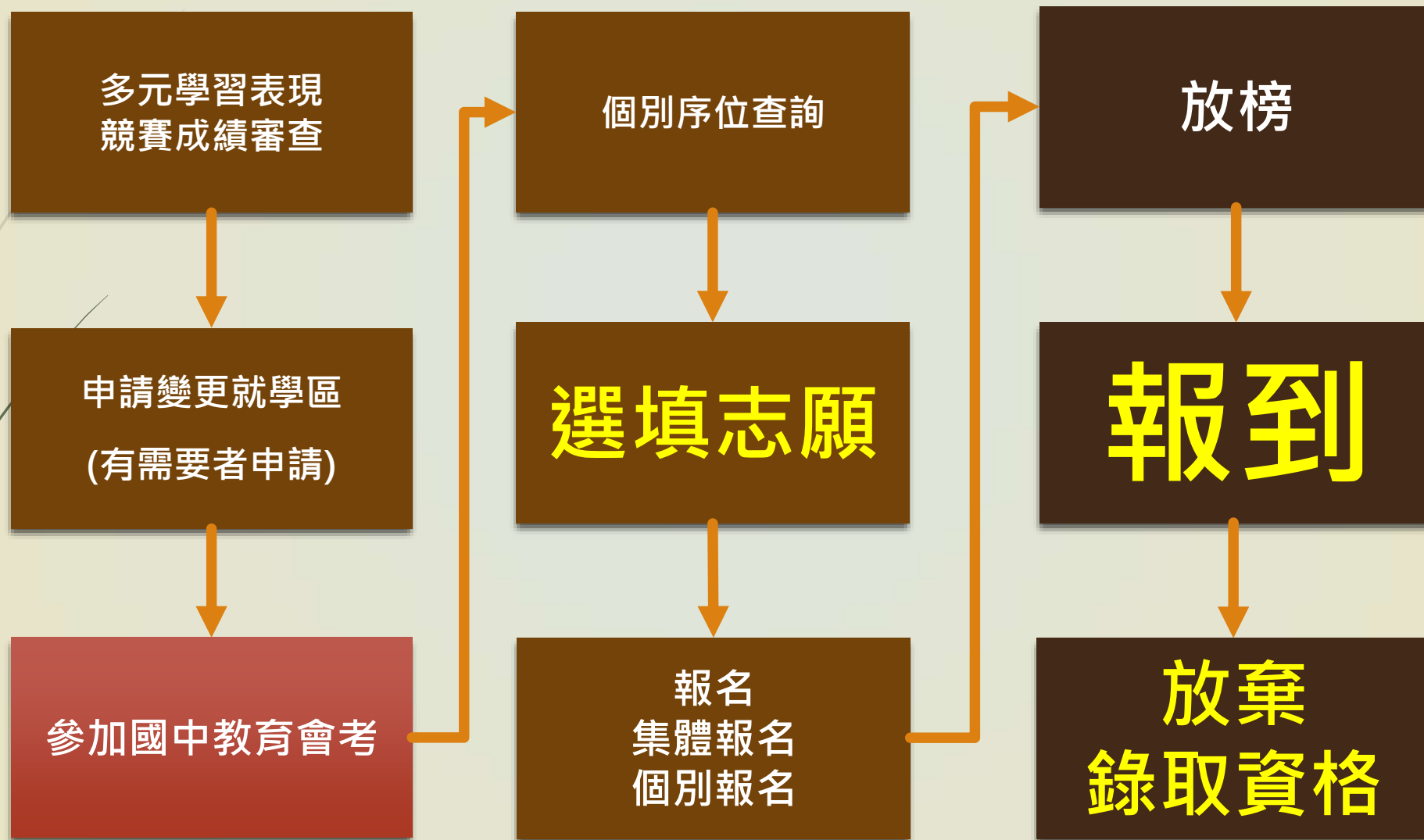
就近入學10分

教育會考36分

(十三)免試入學報名流程

70

(多元學習表現分數原採計期間自七上開學日起，至九下開學前一日止)



免試入學之個別序位

表三：110學年度臺南就學區學生免試入學**個別序位**表

「110學年度○○就學區學生免試入學超額比序（未含志願序）
個別序位之比率及累積人數區間」查詢服務

說明：以下服務資訊

1. 因為免試入學尚未報名，故以國中教育會考報名人數為計算基準。
2. 根據該區超額比序項目之分配及比序順次，計算該區學生之整體表現，由前至後排序，並以每一區間比率**不低於百分之一**且**人數不少於一百人**，計算其個別序位所屬區間，其比率均算至小數點第二位，第三位以下四捨五入，另就序位比率為後百分之二十以下者，得以同一比率區間呈現。
3. 僅供個人進行志願選填參考，任何個人、團體、學校或機關不得蒐集處理、公開呈現或做其他目的之使用。
4. 於選填志願時提供參考外，務必考量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及生涯發展規劃書，並參酌以往免試入學志願選填試探後，學校所給予之輔導建議，依照興趣、性向和能力，將志願序填滿，以選擇適宜的學校就近入學。

學生：身分證字號：_____

個別序位之比率及累積人數區間：

比率區間：%～%；

累積人數區間：人～人。

個別序位分數

比序項目		個別序位表	選填志願時出現
1. 志願序	志願序		12
2.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成績	50	
	獎勵紀錄		
	社團參與		
	服務學習		
	體適能		
	語言認證		
3. 就近入學			10
4. 國中教育會考		36	
總分：108分		86	22

不含志願序及就近入學成績

臺南就學區學生免試入學個別序位表示例

■ 選填期間，登入志願選填系統時可以看到以下資訊

學生：王大明 身分證字號：R123456789

個別序位之比率及累積人數區間：1.01

比 率區間：2.36 % ~ 3.37 %；

累積人數區間：236 人 ~ 337 人。

1. 學生分數(77分) 在臺南區排序之比率區間為2.36%-3.37%中，在臺南市之排名在236-337中。代表學生目前的分數（扣掉志願序和就近入學兩項目）最多輸給336人。
2. 若學生要追求理想中的志願，則可參考各志願之錄取人數，衡量自己其他項目的分數後，就可以推估錄取機率之高低。

(十四) 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1. 國中集體報名	111年5月12-13日(四-五)
2. 公告錄取名單	111年5月19日(四)
3. 國中教育會考	111年5月21-22日(六-日)
4. 錄取報到	111年6月16日(四)
5. 已報到者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11年6月17日(五)

(十四)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111辦理學校

高級中學	招生科別	招生名額	對應國中
慈幼工商	汽車科	27	臺南市所有國中應屆畢業生。
	資訊科	14	
	電機科	27	
	烘焙科	27	

(十四)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111辦理學校

高級中學	招生科別	招生名額	對應國中
南英商工	應用日語科	5	臺南市所有國中應屆畢業生。
	餐飲管理科	18	
	觀光事業科	5	
	電影電視科	5	
	多媒體動畫科	5	
	電機空調科	18	
	汽車科	18	

(十四)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111辦理學校

高級中學	招生科別	招生名額	對應國中
長榮女中	觀光事業科	14	臺南市所有國中應屆畢業生。
亞洲餐旅	餐飲管理科	27	

(十四)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111辦理學校

79

高級中學	招生科別	招生名額
曾文農工	畜產保健科	16
	園藝科	16
	電腦機械製圖科	16
北門農工	電腦機械製圖科	42

(十四)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

- ➡ 不採計會考成績
- ➡ 報名人數未超過招生人數，則全部錄取。若有超額，則依臺南市免試入學超額比序表中之**多元學習表現**之分數進行超額比序。(50分)多元學習表現總積分相同者，則依照以下順序來進行比序：
 1. 經濟弱勢(低收入戶子女)
 2. 體適能、
 3. 社團參與、
 4. 獎勵紀錄、
 5. 服務學習、
 6. 競賽成績、
 7. 語言認證
- ➡ 選填方式採**一校一科**方式辦理。



五、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藝術才能班-

音樂、美術、舞蹈、戲劇

體育班、科學班、專業群科

(一)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藝術才能班1

- ➡ 分為**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戲劇班**等四類。
- ➡ 藝術才能班甄選入學以聯合辦理為原則。國中非藝術才能班學生亦可報考，**且不受免試就學區之限制**，但僅能向一區（校）報名術科測驗及申請分發。

(一)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藝術才能班2

- ➡ 111年2月底~3月初報名，4月進行術科測驗
- ➡ 考試科目與以往相同

學校	特色班別名稱	班級數	招生數	總數
臺南二中	美術資優班	1	26	26
臺南女中	音樂資優班	1	26	26
家齊高中	舞蹈資優班	1	26	26
新營高中	美術資優班	1	26	26

有意報考者，請家長務必提醒孩子注意
教務處公布之報名相關期程

(二)特色招生甄選入學--體育班1

- ➡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辦理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係依術科測驗分數作為入學依據。由學校依體育班發展運動種類及特色課程內容，設計考科及計分方式。
- ➡ 招生方式得由學校選擇採取獨立或聯合招生方式為之，招生範圍則不受免試就學區限制，各校可跨區招生，學生也可跨區報考。
- ➡ 111年5/2-5/4報名，5月7日進行術科測驗。

(二)特色招生甄選入學---體育班2

運動 績優 生升 學管 道

甄審

甄審係以國際運動競賽成就為報名門檻，作為分發之標準，為外加招生名額。

甄試

以運動競賽成就為報名門檻，並加考學科(國、英、數、自然及社會)及部分專長須參加術科檢定，為內含之招生名額。

單獨招生

其招生規定由各校擬訂，報主管機關核定；除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第19條第2項規定條件，並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得採外加3%名額方式辦理外，其名額為內含之招生名額。

甄審及甄試由教育部辦理，單獨招生由學校辦理。

(二)特色招生甄選入學---體育班3

86

臺南區體育班甄選入學學校

學校	類別	班級數	招生總數
北門高中	足球(20)、田徑(15)	1	35
土城高中	射箭(8)、划船(8)、輕艇(5)、壘球(9)	1	30
南寧高中	羽球(6)、軟式網球(14)、跆拳道(10)	1	30
新豐高中	羽球(17)、足球(8)、桌球(5)	1	30
善化高中	籃球(10)、棒球(18)、網球(7)	1	35
北門農工	跆拳道(12)、排球(12)、軟式網球(6)	1	30
曾文農工	排球(10)、跆拳道(12)、武術(8)	1	30
臺南海事	射箭(6)、棒球(15)、輕艇(6)、帆船(8)	1	35
長榮中學	田徑(16)、橄欖球(20)、柔道(6)、韻律體操(3)	1	45

(三)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科學班1

- ➡ 111年3月12日進行科學班科學能力檢定
- ➡ 以科學營的方式辦理考試，測驗科目為科學實驗。準備方式除了學校課業學習之外，特別需要著重實驗原理、設計及操作。

學校	特色班別名稱	班級數	招生數	總數
臺南一中	科學班(男女兼收)	1	25	25

(三)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科學班辦理學校

區域別	招生學校	合作辦理大學	招生人數
北區	臺北市立建國高中	國立臺灣大學	30
	臺北市立北一女中	國立臺灣大學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30
	國立臺灣師大附中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立陽明大學	30
	國立武陵高中	國立中央大學	25
	國立新竹科學實中	國立清華大學	25
中區	國立臺中一中	國立交通大學	30
	國立彰化高中	國立中興大學	23
南區	國立嘉義高中	國立嘉義大學 國立中正大學	20
	國立臺南一中	國立成功大學	25
	高雄市立高雄高中	國立中山大學	30

(四)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專業群科1

- ➡ 111年3月14日-18日報名(北市、新北除外)
- ➡ 111年4月23日、24日進行術科測驗
- ➡ 111年5月23日公布術科成績。24日複查。
- ➡ 111年6月15日放榜、撕榜(依各校需求)
- ➡ 111年6月16日報到。17日放棄截止日
- ➡ 各校依群科屬性，考量國中生學習基礎，規劃簡易操作測驗，或者依招生需求，以書面審查、口試等方式進行篩選。

(四)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專業群科1

90

臺南區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辦理學校

學校	特色班別名稱	招生數	總數
臺南高商	國際貿易科	35	140
	觀光事業科	35	
	廣告設計科	35	
	應用英語科	35	
臺南高工	板金科	20	20
家齊高中	餐飲管理科	35	105
	流行服飾科	35	
	流行服飾科(整體造型特色班)	35	
臺南海事	電子科(AI智慧型機器人特色菁英班)	35	47
	水產養殖科	12	
曾文家商	餐飲管理科	35	35
曾文農工	化工科	18	88
	食品科(食品加工技術班)	35	
	機械科(電腦控制機械加工班)	35	

(四)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專業群科2

91

學校	特色班別名稱	招生數	總數
北門農工	電子科	12	125
	電機科	12	
	土木科	15	
	畜產保健科	15	
	食品加工科	35	
	造園科	12	
	電子商務科	12	
	機械科	12	
新營高工	製圖科	21	108
	資訊科	17	
	機械科	35	
	模具科	35	
光華高中	幼兒保育科	20	122
	多媒體設計科(動漫國際特色班)	46	
	流行服飾科	12	
	餐飲管理科(美食文化特色班)	47	

(四)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專業群科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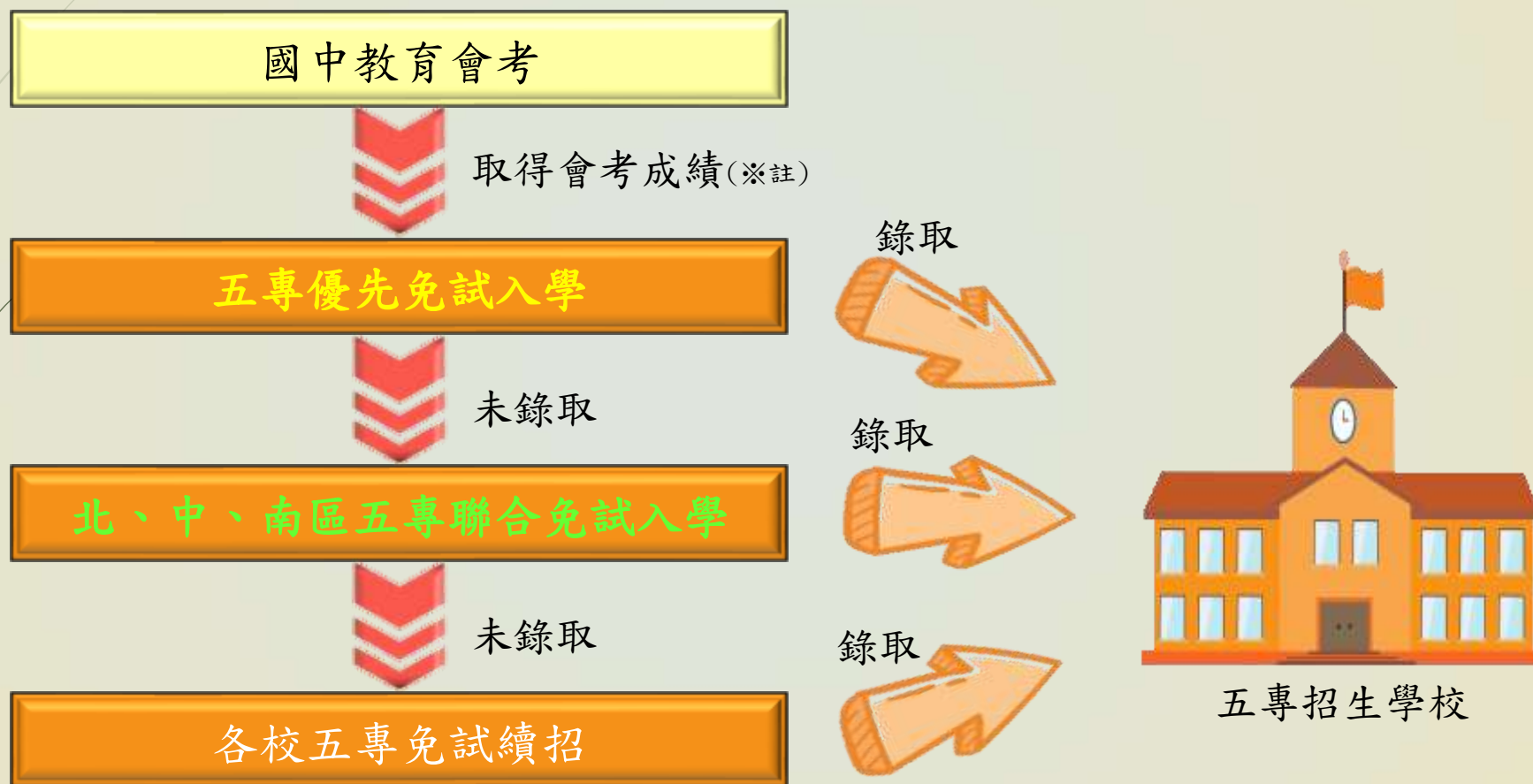
學校	特色班別名稱	招生數	總數
長榮女中	美容科	45	135
	餐飲管理科	45	
	時尚造型科	45	
長榮高中	廣告設計科	12	24
	應用英語科	12	
南英商工	汽車科	45	190
	觀光事業科	25	
	多媒體動畫科	25	
	應用日語科	25	
	餐飲管理科	45	
	電影電視科	25	
育德工家	飛機修護科	42	52
	餐飲管理科	10	
陽明工商	商業經營科	20	80
	家具木工科	20	
	汽車科	40	



八、五專招生管道簡介

有意報考者，請家長務必提醒孩子注意教務處公布之報名相關訊息及期程

五專主要入學管道流程圖



※註：除國立學校、護理科及護理助產科外，各校自訂是否採計會考成績。



招生管道說明

- 有意願就讀五專之免試生共有**3**次機會，其中又以**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名額最多、錄取理想科組機率最高，務必參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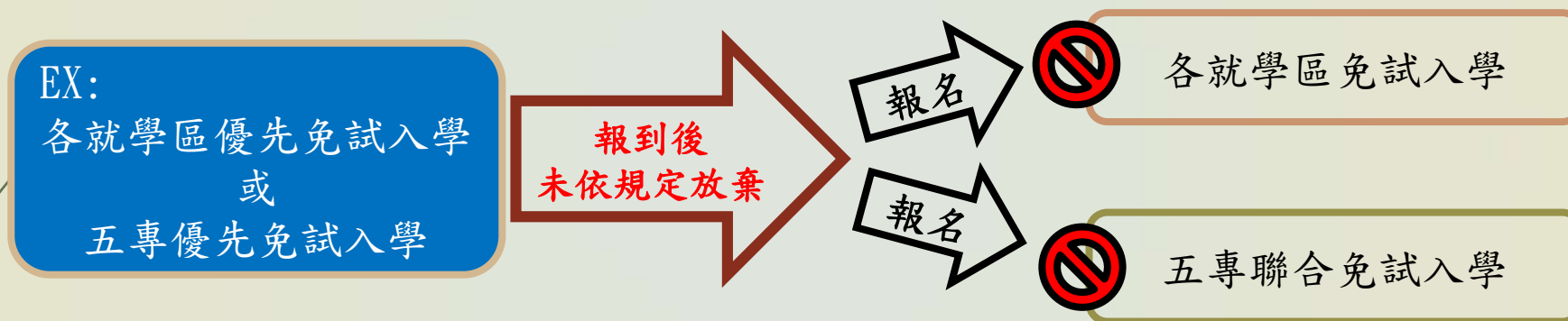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聯合免試入學之「**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方式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不盡相同，且辦理方式、錄取方式皆有所不同，請報名學生務必注意。



重要規範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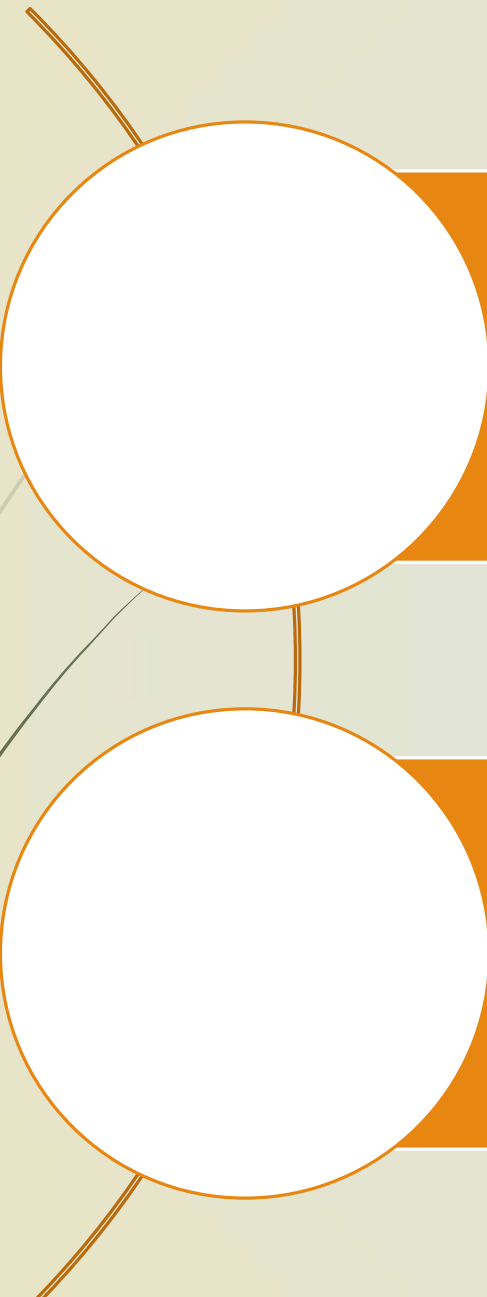
- 學生**可同時報名**高中高職及五專各不同入學管道，惟在不同管道皆有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



- 已在高中高職或五專之入學管道錄取並已完成報到手續者，若**未於簡章規定之期限前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不可報名**後續之其他入學管道。

非常重要！！





五專招生以「優先免試」和「聯合免試入學」為主要招生管道，七年一貫制系組則採「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辦理招生。

五專優先免試，全國一區，至多可選30個科系組志願，由電腦統一分發。

(一)五專招生升學管道規劃與說明

➡ 升學管道規劃

➡ 優先免試入學、聯合免試入學

➡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臺南應用科大、東方設計2校4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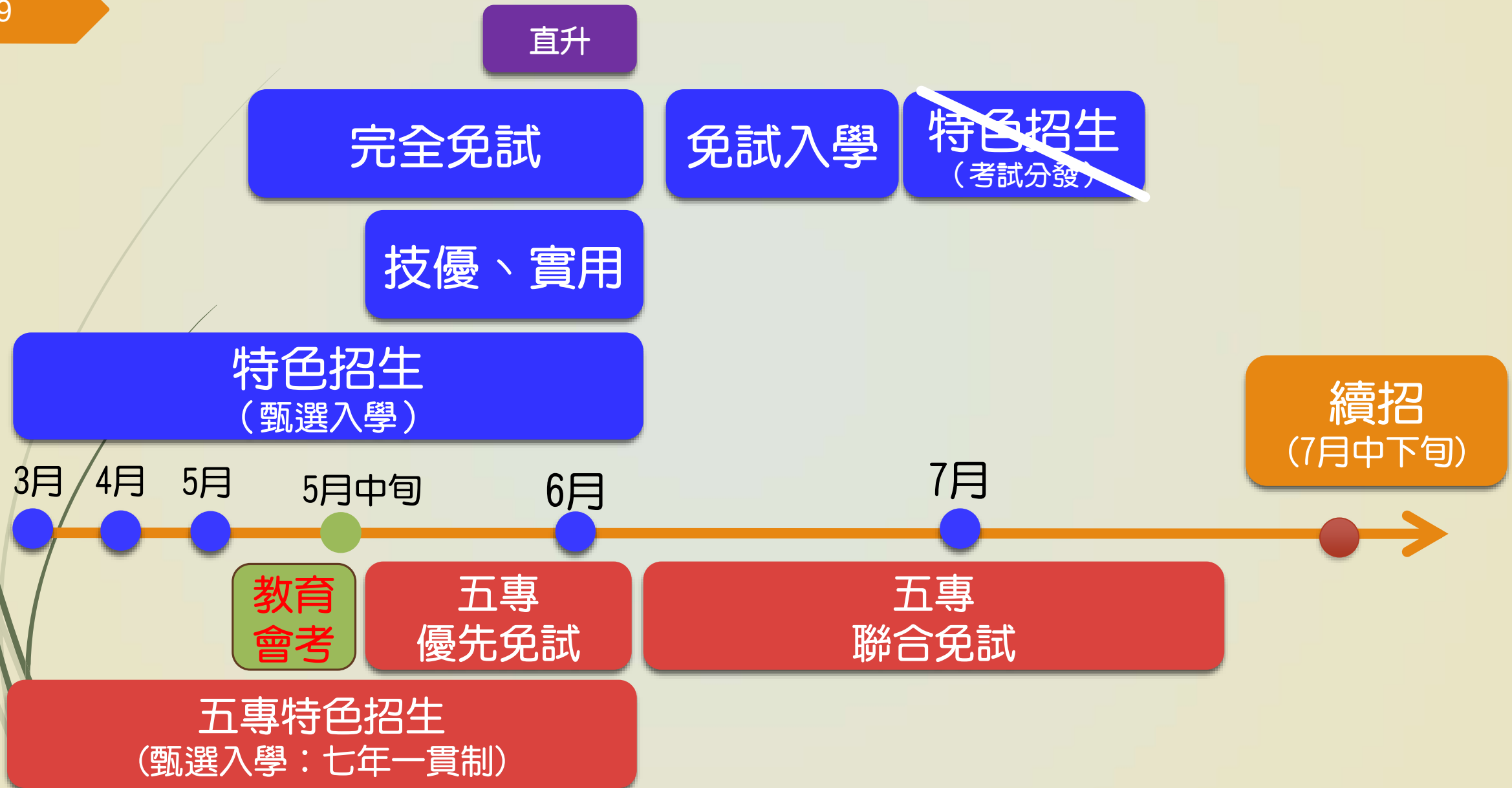
➡ 升學管道辦理順序

➡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優先免試➡聯合免試入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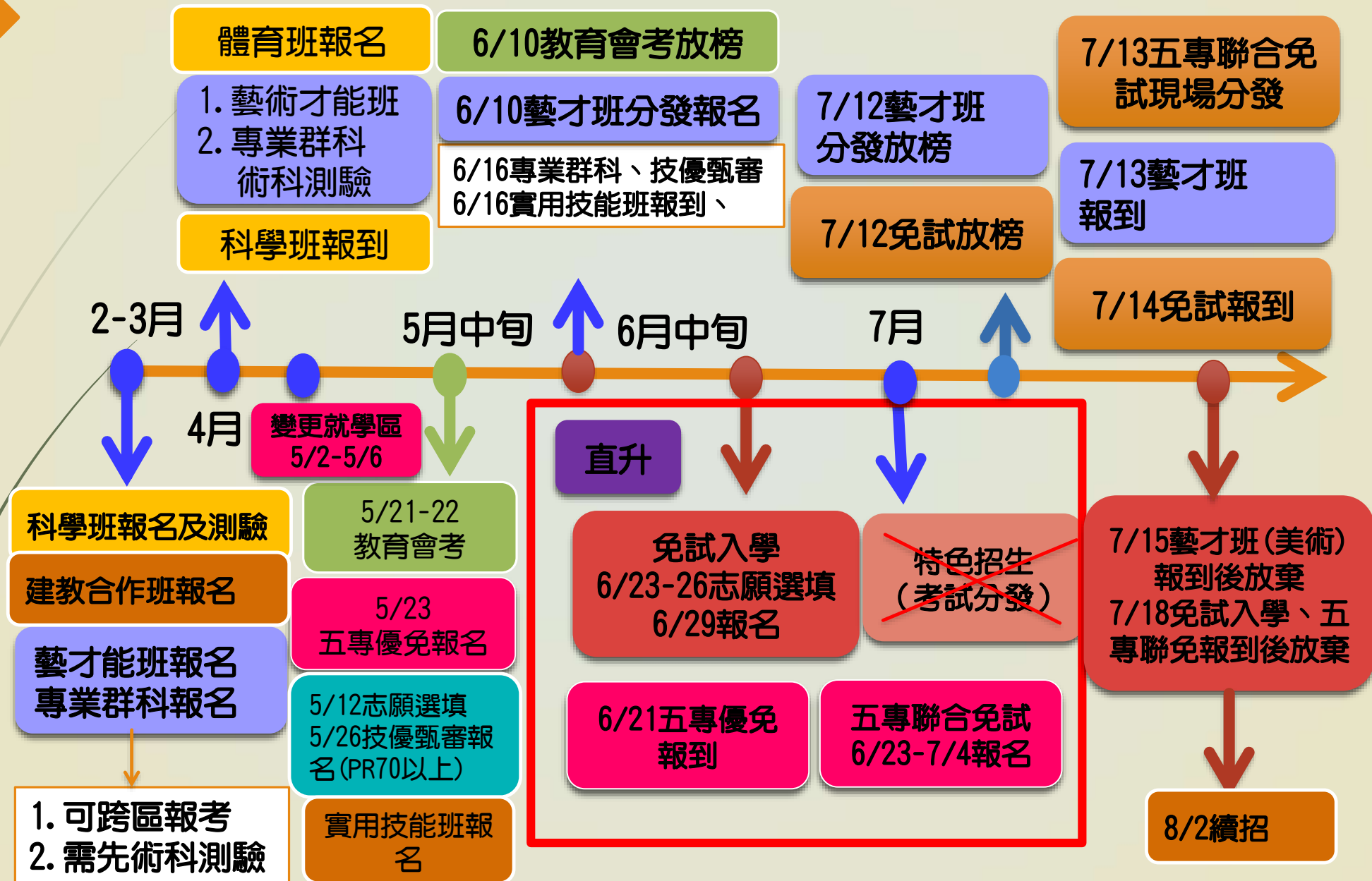
➡ 免試入學招生後仍有待招生名額者，得報教育部核定辦理免試續招。

多元入學管道日程說明

99



多元入學重要日程表



(二)五專招生升學管道重要規範事項

- ▶ 國中畢業生可同時報名高中高職、五專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入學，但僅能**擇一校報到**。
- ▶ 每位學生皆可參加五專之免試入學（優先免試、聯合免試）和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經錄取報到之學生，**未依時間規定放棄者**，不得報名免試續招。

(三)五專優先免試-招生學校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各招生學校（計44校，其中9校為國立校院，35校為私立校院）

代碼	學校	代碼	學校	代碼	學校	代碼	學校
1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09	弘光科技大學	244	慈濟科技大學	602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211	正修科技大學	245	致理科技大學	603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7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215	高苑科技大學	246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604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9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225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247	東方設計大學	605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2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228	南開科技大學	249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606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11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232	美和科技大學	411	南亞技術學院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238	敏實科技大學	415	黎明技術學院	609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2	南臺科技大學	239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417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610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4	嘉南藥理大學	240	醒吾科技大學	419	大同技術學院	611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6	龍華科技大學	241	文藻外語大學	502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612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7	輔英科技大學	243	華夏科技大學	503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832	康寧大學

(三)五專優先免試-招生學校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因應全國實施疫情警戒期間，影響學生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調整

服務時數每 1小時得 0.5分(積分上限15分，計30小時)

僅適用參加 111及 112學年度服務學習積分採計

※均衡學習

108學年度以後入學國民中學者，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等四學習領域

107學年度以前入學國民中學者，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等三學習領域

七年級上、下學期、八年級上、下學期及九年級上學期等5學期成績。

每1項可採計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達60分以上得7分
積分上限21分

(三)五專優先免試-招生試務辦理方式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規定：

1. **五專優先免試招生名額**為國立學校不得低於教育部核定各校招生名額總額**80%**；私立學校不得低於50%。且招生名額【**不得低於110學年度之提撥比率**】為原則。
2. 開放非應屆畢業生及具有同等學力者報名。**應屆畢業生**可採「國中集體報名」或「個別網路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採「個別網路報名」
3. 免試生報名時可選填至多**30個科(組)志願**
4. 採用**全國一區**依免試生分發順位與志願序由**電腦統一分發**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比序積分採計項目：

一、國中應屆畢業生在校比序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含競賽及服務學習）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包括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及科技領域五學期平均成績）

◆志願序

二、國中教育會考（含寫作測驗）

(三)五專優先免試-比序積分採計說明

積分採計項目		積分上限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
志願序 (1~30)		26	每五志願為一級別：第1-第5志願：26分、第6-第10志願：25分、第11-第15志願：24分、第16-第20志願：23分、第21-第25志願：22分、第26-第30志願：21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7	簡章“國際、全國、區域及縣市”競賽項目：7-1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採計日期：國中就學期間至111.5.14(含)前為限
	服務學習	15	
技藝優良		3	1.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2.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5分
弱勢身分		3	採計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90分以上：3分、80分以上未滿90分：2.5分、70分以上未滿80分：1.5分、60分以上未滿70分：1分 其成績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1.5.14(含)前為限。
均衡學習		21	低收入戶：3分；中低收入戶、支領失業給付、特殊境遇家庭：1.5分 (符合一項即可) 報名時檢附在報名期間內有效之證明文件
國中教育會考		32	三領域學習: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科技：7分/領域(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
寫作測驗		1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A ⁺⁺ 、A ⁺ 、A、B ⁺⁺ 、B ⁺ 、B、C 6.4分、6分、5分、4分、3分、2分、1分
總積分【上限】		101	寫作測驗分六級分：6級分、5級分、4級分、3級分、2級分、1級分 1分、0.8分、0.6分、0.4分、0.2分、0.1分
			會考科目違規每扣1點，則扣該科積分0.15分，至該科積分零分為止。

(三)五專優先免試比序積分-志願序

- 免試生可依志向網路選填30個科（組）志願，
每5志願為一級別共6級別，積分核分準則如下：

級 別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第4級	第5級	第6級
志願序	1～5	6～10	11～15	16～20	21～25	26～30
積 分	26	25	24	23	22	21

(三)五專優先免試比序積分-多元學習表現

分項目	積分採計原則							
競 賽	國內競賽				區域及縣市競賽			1. 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2. 參賽者4人以上為團體。團體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3.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 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 ，且獲獎證明之落款人在縣市須為縣市長，在直轄市須為市長或其所屬一級機關首長。 4. 競賽採計以 國中就學期間至111年5月14日(含)前 取得為限。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六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6分	5分	4分	3分	3分	2分	1分	
	國際科技展覽及國際運動會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7分		6分		5分			
服務學習	學校服務表現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每學期至多 2分					採計 至111年5月14日(含)前 取得。	
	服務學習時數	參加校內或校外（須服務證明）志工或社區服務，累積1小時得 0.5分						

1. 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2. 參賽者4人以上為團體。團體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3.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且獲獎證明之落款人在縣市須為縣市長，在直轄市須為市長或其所屬一級機關首長。
4. 競賽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111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採計至111年5月14日(含)前取得。

(三)五專優先免試比序積分-多元學習表現

● 競賽（上限7分）

- 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在學期間且至111年5月14日（星期六）（含）前取得為限
- 國際性、全國性競賽項目以簡章所列項目為限
-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且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縣（市）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 服務學習（上限15分）

- 採計學校服務表現：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 校外服務學習時數：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 0.5分。
- 相關服務學習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1年5月14日（星期六）（含）前取得為限。

(三)五專優先免試比序積分-多元學習表現

適用111-112學年度入學之學生

- 高中職免試服務學習五學期(七上到九上)達到30小時以上即可拿到滿分(每小時以0.5分計，採計至111年2月10日止)。
- 五專聯合免試服務學習採計最高28小時。(五專聯合免試滿4小時得1分，幹部1學期得1分，合計最高7分，採計至111年5月14日(含)止)
- 五專優先免試採計最高30小時。(五專優先免試滿1小時得0.5分，最高採計15分，競賽最高7分，班級幹部、小老師、社團幹部每滿1學期得2分，合計最高15分，採計至111年5月14日(含)止)

(三)五專優先免試比序積分-技藝優良

●技藝優良（上限3分）

90分以上	80～89分	70～79分	60～69分
3	2.5	1.5	1

●弱勢身分（上限3分）

- 報名時具低收入戶**3分**、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身分者採計**1.5分**，若免試生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均衡學習（上限21分）

- 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或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科技等學習領域。
- 每1項可採計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達60分以上得**7分**。
- 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學生以其實際就讀學期數進行平均成績計算。
- 免試生繳交之積分證明文件中，科目名稱與採計學習領域名稱不同者，不予採計。

(三)五專優先免試比序積分-國中教育會考

● 國中教育會考（上限32分）

- 分項目為「國文」、「數學」、「英語」、「自然」及「社會」
-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採計以111年度取得之成績為準。

會考 成績	精 熟			基 礎			待加強
	A ⁺⁺	A ⁺	A	B ⁺⁺	B ⁺	B	C
核分	6.4	6	5	4	3	2	1

- ◆ 護理科、護理助產科及國立五專招生學校皆需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 私立五專招生學校除護理科、護理助產科外，由各校自訂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三)五專優先免試比序積分-會考寫作測驗

●寫作測驗（上限1分）

寫作成績	6級分	5級分	4級分	3級分	2級分	1級分
核 分	1	0.8	0.6	0.4	0.2	0.1

(三)五專優先免試積分-超額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114



※此為同分之參酌比序之分發順位

※積分採計 無論是否採計會考成績，於同分比序項目皆為一致標準，且均包含會考科目之比序。



(三)五專優先免試積分-分發比序原則範例

115

表1：信義國民中學
陳同學優先
免試入學報名
之積分證明單

111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年3班

姓名：陳同學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 積分	比序 項目 積分
多元 學習 表現	競賽	2021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電腦科學科)3等獎(國際性競賽) 110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中組)書法類優等(全國競賽) 新北市110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B組)弦樂合奏特優 (區域及縣市競賽)	7	15
	服務 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u>3</u>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 務，累計滿 <u>27</u> 小時	1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u>85</u> 分	2.5	2.5
弱勢身分		具 <u>低收入戶子女</u> 身分	3	3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5學期平均成績 <u>90</u> 分 藝術(或藝術與人文)5學期平均成績 <u>88</u> 分 綜合活動5學期平均成績 <u>75</u> 分 科技5學期平均成績 <u>58</u> 分	21	21
合計				41.5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三)五專優先免試積分-分發比序原則範例

免試生超額比序總積分計算範例

陳同學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與採計積分表

科目名稱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
級分(標示)	精熟(A+)	基礎(B+)	基礎(B)	精熟(A)	基礎(B+)	4
違紀扣點	0	0	0	0	0	0
採計積分 (扣點後積分)	6	3	2	5	3	0.6

陳同學以第2志願選填登記○○科技大學○○科(組)之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表

主項目名稱	志願序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國中教育會考						超額比序總積分
分項目名稱	-	競賽	服務學習	-	-	-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分項目積分	26	7	15	2.5	3	21	6	3	2	5	3	0.6	
一般生主項目積分	26	15		2.5	3	21	19.6						87.1 (註1)
特種身分生主項目積分	28.60	16.50		2.75	3.30	23.10	21.56						95.81 (註2)

註1：志願序積分係以級別方式計算，並於免試生完成選填登記志願後，納入超額比序總積分之主項目採計。

註2：陳同學未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加分比率以10%計算。

(三)五專優先免試積分-分發比序原則範例

117

免試生超額比序總積分計算範例

表4：陳同學選填登記○○科技大學○○科（組）之一般生同分比序項目積分順序採計表

比序順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同分比序項目	均衡學習	技藝優良	志願序	弱勢身分	多元表現	會考+寫作測驗	服務學習	競賽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比序積分與級分	一般生同分比序項目積分								三等級四標示					級分
	21	2.5	26	3	15	19.6	12.75	7	A ⁺	B ⁺	B	A	B ⁺	4級分

表5：陳同學選填登記○○科技大學○○科（組）特種身分生之同分比序項目積分順序採計表

比序順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同分比序項目	均衡學習	技藝優良	志願序	弱勢身分	多元表現	會考+寫作測驗	服務學習	競賽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特種身分生加分（加10%）	特種身分生同分比序項目積分								三等級四標示					級分
	23.1	2.75	28.6	3.3	16.5	21.56	14.03	7.7	A ⁺	B ⁺	B	A	B ⁺	4級分

註：陳同學未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加分比率以10%計算。

(三)五專優先免試-辦理期程

項目	日程
簡章公告	● 111年1月17日
報 名	● 111年5月23日～5月27日 (國中集體報名或網路個別報名)
志願選填	● 111年6月9日上午10:00～ 111年6月14日下午17:00
錄取公告	● 111年6月16日上午9:00起
錄取報到與放棄錄 取資格截止日	● 111年6月21日下午15:00止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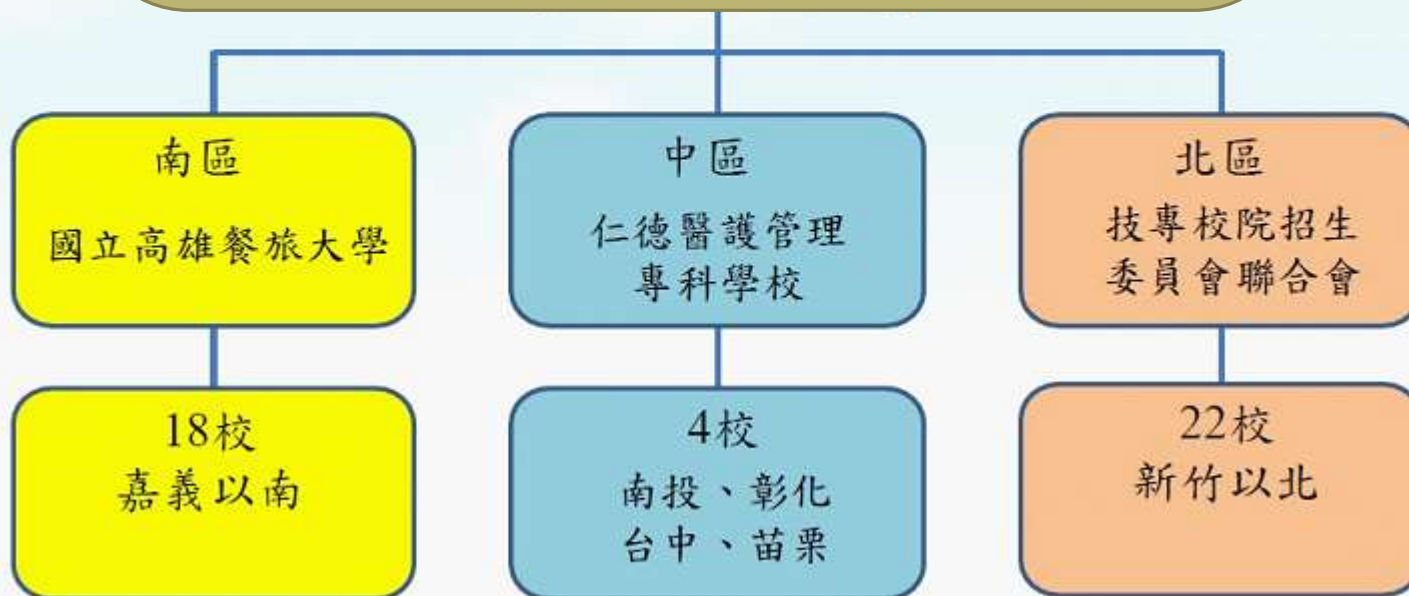
七年一貫獨招

東方設計學院(美術工藝系美術專長
臺南應用大學(美術系、音樂系、舞蹈系)

2

五專 聯合 免試入學 注意事項

- 1.北、中、南區均可擇一校報名
- 2.五專採現場登記分發
- 3.擇一區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四)五專聯合免試-超額比序採計項目

主項目	分項目	單項 積分 上限	積分 上限	主項目	積分 上限
多元 學習 表現	競賽	7分	16分	技藝優良	3分
	服務學習	7分		弱勢身分	2分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4分		均衡學習	6分
				適性輔導	3分
	體適能	6分		國中教育會考	15分
				其他	5分

(四)五專聯合免試-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類型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至 六名
國際性競賽	7分	6分	5分	--
全國性競賽	6分	5分	4分	3分
區域及縣市 競賽	3分	2分	1分	--

註：

- 1.本項目積分上限為7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 2.國際性競賽（國際科技展覽、國際運動會；表列14項）、全國性競賽（表列30項）以簡章所列競賽為限。
- 3.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且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縣（市）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 4.參賽者4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 5.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1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四)五專聯合免試-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服務學習	積分採計方式
班級幹部	滿一學期得1分
小老師	
社團幹部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	滿4小時得1分 (111、112學年度適用)
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註：

- 1.本項目積分上限為7分。
- 2.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1分採計。
- 3.除副班長、副社長以外之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 4.小技巧：若無幹部或小老師可加分者，服務學習時數達28小時亦可滿分。
- 5.服務時數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1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四)五專聯合免試-多元學習表現(日常生活表現)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積分採計方式
無小過以上處分 獎懲相抵後得1次大功(含以上)	4分
無小過以上處分 獎懲相抵後得1次小功(含以上)	3分
無小過以上處分 獎懲相抵後得1次嘉獎(含以上)	2分
獎懲相抵後無任何懲處紀錄	1分

(四)五專聯合免試-多元學習表現(體適能)

體適能	積分採計方式	
肌耐力 柔軟度 瞬發力 心肺耐力	其中3項達標準	6分
	其中2項達標準	4分
	其中1項達標準	2分

註：

- 1.檢測門檻之標準，依教育部體育署之規定為中等（即PR值25%）以上（含金牌、銀牌、銅牌）
- 2.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或持有公立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體弱之學生，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差異及就學權益，將比照3項達門檻標準者得6分。

(四)五專聯合免試-技藝優良

技藝優良	積分採計方式	
技藝教育課程 平均總成績	90分以上者	3分
	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	2分
	6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	1分

註：平均成績不四捨五入

(四)五專聯合免試-弱勢身分

弱勢身分	積分採計方式
低收入戶	2分
中低收入戶	
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註：

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須持**有效期限內(涵蓋報名期間)**之證明：報名期間(111/6/23~111/7/18)

(四)五專聯合免試-均衡學習

均衡學習	七年級上學期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五學期平均成績	
「健康與體育」 「藝術(藝術與人文)」 「綜合活動」 「科技」	3項領域平均成績 皆達60分以上	6分
	2項領域平均成績 皆達60分以上	4分
	1項領域平均成績 達60分以上	2分

註：

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10日臺教技(一)字第1100092937A號令，修訂均衡學習採計項目：

(1)108學年度以後入學國民中學者，均衡學習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四大領域。

(2)107學年度以前入學國民中學者，均衡學習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三大領域。

(四)五專聯合免試-適性輔導

適性輔導	積分採計方式	
《生涯發展規劃書》 「家長意見」 「導師意見」 「輔導教師意見」 勾選結果	3者皆勾選五專	3分
	任2者勾選五專	2分
	任1者勾選五專	1分



註：若報名學生為非應屆畢業生，則本項積分以3分計

(四)五專聯合免試-國中教育會考

會考成績	採計科目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精熟(A)	3分				
基礎(B)	2分				
待加強(C)	1分				

註：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採計以**111**年度取得之成績為準

(四)五專聯合免試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訂定原則

130

- 超額比序總積分之計算，以採計報名學生於國中在學期間至111年5月14日(含)止。
- 招生學校得依學校發展特色及科組特性，**加權採計部分項目**，加權項目至多得擇3項，其權重可訂為1.1、1.2、1.3、1.4、1.5，並以1.5為上限。
- 於分發時若超額比序**總積分相同時**，**針對各校所訂優先比序條件進行同分比序**，其比序順序先行以主項目進行比序，再依其主項目下之分項進行比序。

校名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學校代碼	502		聯絡電話	06-2110648			
校址	700007 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 78 號						傳真	06-2295755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科(組)別	一般生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身障生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護理科	50	0	0	0	0	0	0	0	0	
	化妝品應用科	10	0	0	0	0	0	0	0	0	
	老人服務事業科	10	0	0	0	0	0	0	0	0	
	合計	70	0	0	0	0	0	0	0	0	
積分採計項目及權重	多元學習表現	1.5	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1	多元學習表現		12	英語			
	技藝優良	1		2	其他(英語能力檢定)		13	國文			
	弱勢身分	1		3	均衡學習		14	數學			
	均衡學習	1		4	適性輔導		15	自然			
	適性輔導	1		5	弱勢身分		16	社會			
	國中教育會考	1.5		6	技藝優良		17	英語(三等級四標示)			
	其他(英語能力檢定)	1.5		7	國中教育會考		18	國文(三等級四標示)			
				8	競賽		19	數學(三等級四標示)			
				9	服務學習		20	自然(三等級四標示)			
				10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21	社會(三等級四標示)			
				11	體適能		22	寫作測驗			
分級積分對照表 英語能力檢定	全民英檢 GEPT		托福測驗 TOEFL		多益測驗 TOEIC		雅思測驗 IELTS		積分		
			紙筆	網路							
	中高級初試(含)以上及格		543	72	650		5		5		
	中級複試及格		460	42	550		4		4		
	中級初試及格				400		3.5		3		
	初級複試及格		337			350		3		2	
	初級初試及格				120				1		
登記分發 人數倍率	本校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為一般生招生名額 3 倍。 ※符合參加現場登記分發者，並不表示一定能被分發錄取，必須視免試名額是否分發額滿而定。										

(四)
五專
招生
超額
比序
項目
積分
範例

肆、適性入學注意事項

➤ 考招分離：

報名國中教育會考，不意謂報名入學管道。

➤ 務必詳閱簡章：

1. 重要日程表。
2. 報名時需準備的資料。
3. 報到與放棄錄取資格的時間。

一定要報名填志願，送出
不然，沒有學校！一定！！

肆、適性入學注意事項

- ▶ 每位學生僅佔一個錄取名額：
僅能選擇一入學管道報到。
- ▶ 對於沒有簡章之招生行為，勿隨意同意招生學校就讀：
 1. 保管好畢業證書。
 2. 勿隨意繳交入學相關費用。
 3. 有問題請向主管機關或主委學校反映，請求協助。

肆、適性入學注意事項

- 注意各入學管道的比序規則。
- 可至想要就讀的學校瀏覽學校的三年課程規劃：
 1. 適用111學年度入學學生之課程規劃。
 2. 學習歷程的參採。
 3. 學測及分科考試之科目及範圍。

伍、十二年國教及適性入學資源

各國中電話諮詢：
可電詢教務主任及輔導主任

臺南市教育局諮詢專線：06-2982586

地方宣導團講師

教育部諮詢專線：0800-012580（十二 我幫你）

一、教育部十二年國教資訊網

<http://12basic.edu.tw>

108課綱 資訊網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首頁 12年國教 在學與升學 彈性學習 宣導資料 Q&A

在學與升學

國民中學

高級中等學校

體育班升學

藝才班升學

助學措施

一、前言

108課綱以「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為願景，強調學生是學習的主體。在學生的升學道路上，規劃多元管道，學生可以依自己的興趣、志向、能力選擇不同管道，前往理想的學校/科系就讀。

二、升學路徑圖

升學路徑圖展示了從國中到高中及五專的多元升學管道。國中畢業生可選擇以下四種主要路徑：

- 特色招生科學班甄選入學**：包括特色招生藝才班甄選入學、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此路徑可進入**普通型高中（普通科）綜合高中學術學程**（修業3年）。
- 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包括優先免試入學、就學區免試入學、直升入學、運動績優甄審、甄試入學、特色招生體育班甄選入學。此路徑可進入**普通型高中（普通科）綜合高中學術學程**（修業3年）。
-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包括技術型高中單獨辦理免試招生、技優甄審入學、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此路徑可進入**技術型高中（專業群科）綜合高中專門學程 / 單科型高中**（修業3年）。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包括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此路徑可進入**五專**（修業5年）。

此外，技術型高中（專業群科）綜合高中專門學程 / 單科型高中還提供**甄選入學**管道。

二、臺南市十二年國教資訊網

<http://12basic.tn.edu.tw>

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
十二年國教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打造孩子的未來競爭力

回首頁 | 最新消息 | 新聞專區 | 免試入學 | 特色招生 | 宣導專區 | 服務學習 | 適性輔導 | 高中職學校資訊 | 相關連結 | Q&A | 意見交流

應屆畢業生專區

-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專區
- 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
- 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
- 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

最新消息

- 110/09/17 - 【公告】檢送修正後「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如附件)
- 110/06/03 - 【公告】修正本區免試入學簡章、技優入學簡章及直升入學簡章
- 110/06/01 - 【公告】修正後之「110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與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重要日程表」
- 110/08/02 - 【公告】110學年度辦理免試入學續招學校公告
- 110/07/29 - 【公告】國中畢業生欲報名110學年度免試續招注意事項
- 110/06/08 - 【公告】修正「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 110/01/22 - 【公告】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110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簡章
- 110/01/15 - 【公告】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彙編

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新世紀·新教育·新承諾

111年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網站

國中教育會考
Comprehensive Assessment Program for Junior High School Students

110年國中教育會考 臺南考區試務會

111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

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委員會

三、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網

<http://adapt.k12ea.gov.tw/>



四、國中教育會考網站

139

<https://cap.rcpet.edu.tw/>

認識會考 ▾ 歷史訊息 ▾ 考試內容 ▾ 成績計算 ▾ 試務工作 ▾ 應考服務 ▾ 歷屆試題 ▾ 宣導專區 ▾ 相關網站 ▾ 常見問題 ▾ 飛揚 ▾ 徵題專區 ▾ 學力品質監控

世紀教育工程的重要環節

打造一個適性發展、多元學習、又具競爭力的學習環境



最新消息

公告日期	標題
108.08.30	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各科等級表現描述與參考試題本公告【置頂】
110.11.01	本中心將於11/02 12:00~13:00進行網路設備調整，調整期間網路會有偶發短暫中斷情形，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110.09.22	為配合設備更新作業，除會考官網，其餘中心相關系統網站將於9月25日(六)8時至17時暫停服務，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110.08.26	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儲備評閱委員招募公告
110.08.03	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2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81564號函，為因應111學年度大學各類招生考試重要日程表，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考試日期訂於111年5月21、22日(星期六、日)。
110.06.18	110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查詢服務已結束

[more...](#) >>

快速連結

[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各考區\(場\)試務主辦學校](#)

[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問與答](#)

國中教育會考個別報名系統，下載[考生版操作手冊](#)

[111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與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重要日程表](#)

[保有個人資料檔案公開項目彙整表\(V2.1\)](#)

[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五、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最新消息 ▾ 本會簡介 ▾ 其他資訊 ▾

入學管道

- ◆ 四技二專聯合甄選
 -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
 - 四技二專技優入學
 -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 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
- ◆ 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 ◆ 二技申請入學
- ◆ 二技技優入學
-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 ◆ **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重大變革事項

110.12.08 111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之超額比序項目「均衡學習」與「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積分採計原則，說明如下：

110.12.06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之超額比序項目「均衡學習」與「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積分採計原則，說明如下：...

110.11.08 增列 領有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以下簡稱專技高考)及格證書者

110.11.08 增列 凡專科學校畢(結)業生或具同等學力並領有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以下簡...

110.11.08 調整 二技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乙級技術士證優待加分比率，得依招生簡...

[more..](#)

考生資訊

111.01.04 依據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110年12月16日(110)技測考字第1100001112號函，111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111.01.04 依據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110年12月16日(110)技測考字第1100001112號函，111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

111.01.04 依據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110年12月16日(110)技測考字第1100001112號函，111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簡章...

111.01.04 依據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110年12月16日(110)技測考字第1100001112號函，111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簡章...

111.01.03 依據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110年12月16日(110)技測考字第1100001112號函，111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附錄...

[more..](#)

六、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https://www.techadmi.edu.tw/>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四技二專

二技

五專

招生宣導

關於我們

二技日間部、進修部、進修學院招生校系名額大公開

111學年度二技日間部及進修部申請入學招生學校、系組、名額以及預定之入學總成績計算方式
皆已全部公告於《技訊網2022》上，並請考生持續注意目標校系之簡章公告。

查看詳細資訊

七、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暨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志願選填網站

<https://tn.entry.edu.tw>





敬請指教
謝 謝